

新乡市公安局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办案区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验收报告

合同名称	新乡市公安局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办案区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CU12-4108-2024-001491
建设单位（甲方）	新乡市公安局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承建单位（乙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
验收内容	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新乡市分公司承建的新乡市公安局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办案区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现已完成合同约定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
验收结果	系统是否满足客户要求 结论：验收合格与否 ☒是 ☐否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确认	建设方（甲方）签字盖章：  牛福斌 张磊 2024 年 6 月 25 日
	承建方（乙方）签字盖章：  武莉 陈冠宇 2024 年 6 月 25 日